铜仁职业技术学院农学院2025年引进

高层次及紧缺专业人才考试工作方案

根据《贵州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操作办法（试行）》《铜仁职业技术学院人才引进工作实施细则（修订）》《铜仁职业技术学院2025年引进高层次及紧缺专业人才实施方案》等有关文件精神，为做好本院2025年引进高层次及紧缺人才考试工作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组织领导

为加强本院2025年引进高层次及紧缺专业人才考试工作的领导，组织实施好本次考试工作，农学院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，主要领导为组长，其他党政班子为成员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农学院办公室，办公室负责人任主任，具体负责本次考试工作的组织实施、协调部署和检查督导。

二、工作原则

按照德才兼备的标准，遵循民主、公开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，规范程序，阳光操作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线下资格审查及准考证领取时间和地点

时间：2025年5月26日14:30-17:00

地点：尚农楼515会议室

（二）考试时间及地点

考试时间：2025年5月27日

考试地点：详见准考证

四、考试方式

采取专业测评、面试、面谈的方式进行。

（一）专业测评

专业测评采取学术汇报、技能操作的方式进行，按百分制计分，学术汇报时间5分钟，技能操作时间10分钟。学术汇报以个人学术成果汇报为主，并根据申报岗位特点，围绕专业理论、专业技能和实践能力等方面汇报未来工作的规划与设想。请应聘人员提前准备好学术汇报PPT（注意PPT必须隐去姓名、就读学校等个人信息）。专家组根据测评情况进行评分，去掉一个最高分和最低分后计算平均分，取平均分作为专业测评最后成绩。按照招聘岗位数1：3的比例进入面试。比例未达到1：3的岗位，报组织人事部和监察室备案后，以实际人数进入面试。

岗位01（代码）技能操作范围：利用生物显微镜观察植物切片； Xmol/L某溶液的配置；利用pH计调节溶液酸碱度；利用硬度计和手持折光仪测定果实硬度及可溶性固形物；利用离心机进行植物叶绿素提取； TTC法测定玉米种子种子生活力。

岗位02（代码）技能操作范围：鸡的点眼、滴鼻和刺种；家兔的保定与耳缘静脉采血；血涂片的制备及镜检；兽用金属注射器的组装与常见注射方式；牛四诊的实操示范与技术要点；细菌的移植和培养。

岗位03（代码）技能操作范围：鸡的翅下静脉采血；牛的假阴道的组装；鱼粉掺假镜检；鸡体尺测量；鸡精液显微镜检查（精子密度和活力）；蛋品质测定(蛋重、蛋形指数、蛋壳强度、蛋壳厚度)。

（二）面试

面试采用试讲的形式进行，应聘人员根据现场抽取的题目进行现场备课试讲，备课时间为30分钟，现场授课时间为20分钟。按百分制计分，专家组根据试讲情况进行评分，去掉一个最高分和最低分后计算平均分，取平均分作为面试最后成绩，按“四舍五入”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。

岗位01（代码）试讲范围：《设施蔬菜生产技术》，赵会芳、王琨主编，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，书号：9787568290494。

岗位02（代码）试讲范围：《动物药理》，赵明珍主编，中国农业出版社，书号：9787109262041。

岗位03（代码）试讲范围：《养禽与禽病防治》，朱锋钊、黄雪飞主编，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，书号：9787568292672。

（三）面谈

由农学院负责对考生进行面谈，重点了解应聘人员的政治思想表现、意识形态、学风、工作作风、品德修养，上学工作期间的工作、学习、社会活动等情况。面谈过程应详细记录，面谈采用记分制，满分100分，应聘人员在政治立场、意识形态、品德修养、思想言论等方面存在严重问题的，实行一票否决。

五、综合成绩计算

（一）综合成绩=专业测评成绩×45%＋面试成绩×45%＋面谈成绩×10%

（二）综合成绩按“四舍五入”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。综合成绩设定合格分数线原则上不低于60分，考生综合成绩必须达到合格分数线以上（含），才具有录用资格。

六、有关说明

（一）考试结束后，综合成绩由组织人事部进行审核，在铜仁职业技术学院网站予以公示，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。

（二）考试合格人员按1:1的比例进行体检、考察，通过考试、体检、考察的拟聘用人员，若自动放弃或体检、心理健康测试、考察不合格的，空缺岗位按符合录用的综合成绩从综合成绩从高到低1:1的比例进行递补。

七、工作纪律要求

（一）招聘工作坚持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原则，严格按照政策规定、招聘方案、工作程序和条件标准，确保招聘工作违纪违规责任追究零发生率。

（二）招聘工作人员要严守保密纪律，严格执行考试工作保密规定，落实保密措施，严禁泄密。

（三）招聘工作实行回避制度。参加招聘工作人员和面试考官在招聘过程中，涉及与本人有夫妻关系、直系血亲关系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、近姻亲关系或其他可能影响招聘公正的，应当主动回避。如因没有回避、回避不到位造成的相关影响由考生自行承担后果，并追究相关回避关系人责任。

（四）严格公开招聘纪律，对下列有违反规程情形的，按照有关政策规定进行严肃处理，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1.应聘人员伪造、涂改证件、证明，或以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应聘资格的；

2.应聘人员在考试、面试、体检等过程中作弊的；

3.招聘工作人员指使、纵容他人作弊或在考试、面试、体检等过程中参与作弊的；

4.招聘工作人员故意泄露考试内容的；

5.违反规定私自聘用人员的；

6.有关工作人员违反相关规程，影响招聘公平、公正进行的；

7.违反公开招聘工作规程其他情形的。

联系电话：农学院 0856-6903360

学院纪检监察室和组织人事部对招聘工作全程监督。

监督电话：监察室0856-6909065，

组织人事部0856-6909061。